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OQUAN FOOD (SHANGHAI) CO., LTD.

鍋圈食品(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17)

內幕消息

購回股份用途

本公告乃鍋圈食品(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27日、2025年5月28日、2026年4月9日之通函，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6月27日、2025年6月27日、2026年4月29日之投票表決結果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授予董事會回購股份的一般授權。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根據於2023年度股東大會、2024年度股東大會及2025年度股東會上授出的一般授權所購回的股份合共為176,101,200股，該等股份將可能會被註銷或持作庫存股份。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擬將上述已購回的股份中不超過100,000,000股用於本公告日期起六個月內擬採納的股份計劃(如獲批准及採納)的股份來源之一，剩餘股份預期將於本公告日期起六個月內予以註銷。此外，本公告日期後本公司根據2025年度股東會授出的回購股份的一般授權擬購回的股份將全部用於註銷(惟適用法律法規、監管規定或股東會另有要求或董事會另行決定者除外)。

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法規，就上述事項的進展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鍋圈食品(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楊明超先生
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香港，2026年6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楊明超先生、孟先進先生、安浩磊先生、羅娜女士及楊童雨女士；非執行董事劉錚錚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曾曉松先生、郁昉瑾女士、李劍峰先生及施康平先生；職工董事鄭敏女士。